

证券代码：000032

证券简称：深桑达A

公告编号：2021-123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 渡期损益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4月1日，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018号）。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完成标的资产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系统”）96.7186%股权过户手续。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新增股份于2021年5月17日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及2021年5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

一、资产交割过渡期间及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根据公司与相关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约定，若标的资产交割日为当月15日（含15日）之前，则交割审计基准日为前一个月最后一个自然日，若标的资产交割日为当月15日之后，则交割审计基准日为当月最后一个自然日。本次交易的过渡期为评估基准日（不含当日）至资产交割基准日（包含当日）之间的期间，本次交易的评估基准日为2020年2

月 29 日，资产交割基准日为 2021 年 3 月 31 日，因此过渡期为 2020 年 3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含当日）。

过渡期内，标的资产所实现的损益以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标的资产如实现盈利，或因其他原因产生的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标的资产如发生亏损，或因其他原因产生的损失由本公司股东中的每一方按照本协议签署日其各自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占本公司股东合计持有的目标公司股权的比例以现金方式分别向公司全额补足。

二、过渡期间损益审计情况

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标的资产的过渡期损益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资产交割过渡期损益专项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1987 号）。根据上述审计报告，中国系统在过渡期内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5,830.76 万元。

基于上述，过渡期内标的资产中国系统实现的盈利及因其他原因产生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三、备查文件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国电子系统技术有限公司资产交割过渡期损益专项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1987 号）。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31 日